证券代码: 300296 证券简称: 利亚德 公告编号: 2019-132

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晶元光电下属公司合资设立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19年12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与晶元光电下属公司合资设立公司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利亚德光电集团系统集成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集成公司")拟合计出资1.5亿元,与台湾晶元光电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晶元光电")的全资下属公司元丰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元丰新科技")及晶宇光电(厦门)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晶宇光电(厦门)"),在无锡市梁溪区成立首期注册资本3亿元的合资公司,现将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公告如下:

一、对外投资概况

1、对外投资基本情况

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集成公司拟合计出资1.5亿元,与晶元光电的全资下属公司元丰新科技及晶宇光电(厦门),在无锡市梁溪区成立注册资本为3亿元的合资公司。由于本次合资事宜尚需元丰新科技及晶宇光电(厦门)于12月30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议,通过后双方签订合资协议,启动合资公司注册事宜。

2、本次对外投资的审批情况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,公司董事会享有本次投资的投资决策权,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,本次投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

- 3、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,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 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 - 4、投资主体介绍

公司名称: 利亚德光电集团系统集成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:厦门市湖滨南路258号鸿翔大厦22层A、E、F单元

企业类型: 法人商事主体【有限责任公司(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)】

法定代表人: 谭连起

注册资本: 伍仟万元整

经营范围:信息系统集成服务;信息技术咨询服务;软件开发;电气安装;管道和设备安装;钢结构工程施工;建筑装饰业;其他未列明建筑安装业;架线及设备工程建筑;管道工程建筑;园林景观和绿化工程施工;其他未列明土木工程建筑(不含须经许可审批的事项);机器人及智能设备的设计、研发、制造及销售(不含须经许可审批的项目);承接所属建筑业企业在其经营范围内委托的业务;未列明的其他建筑业;建筑劳务分包;建筑工程技术咨询(不含造价咨询);电气设备批发;计算机、软件及辅助设备批发;通讯及广播电视设备批发;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;计算机、软件及辅助设备零售;通信设备零售;其他电子产品另收;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;数字内容服务;动画、漫画设计、制作;其他未列信息技术服务业(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);娱乐及体育设备出租;艺术表演场馆的管理(不含文艺演出);文化、艺术活动策划;其他未列明文化艺术业;电影和影视节目制作;电影和影视节目发行;电影放映;录音制作;文艺创作与表演。

股权关系: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100%控股。

5、交易对手方介绍

(1) 元丰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企业名称: 元丰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注册资金:新台币6亿元

企业法人代表: 李秉杰



企业类型:股份有限公司

成立时间: 2009年12月11日

地址:台湾新竹市东区自由路67号9楼之1

经营范围: 电子零组件制造业、电子材料批发及零售业、信息软件服务业、知识产权业、产品设计业、其他设计业、国际贸易业。

股权关系: 晶元光电100%控股。

晶元光电于1996年成立于台湾新竹科学工业园区,股票代号: 2448,专业研发并生产超高亮度发光二极体(LED)磊晶片及晶粒。并以自有的有机金属气相磊晶(MOVPE)技术,全力发展超高亮度发光二极体系列产品,是世界LED晶粒产业的龙头企业。2018年晶元光电启动企业转型,将集团事业分割为三大事业群,由晶元光电专责超高亮度LED磊芯片及晶粒生产,晶成半导体负责三五族半导体代工,元丰新科技则专攻LED微型化及极小间距显示屏相关技术研发,肩负晶电集团迎向Mini LED及Micro LED新世代显示技术应用的关键角色。

(2) 晶字光电(厦门)有限公司

企业名称: 晶宇光電(厦门)有限公司

注册资金: 6,800 万美元

企业法人代表: 吳仁釗

企业类型:外資企業

成立时间: 2006年12月13日

地址:厦门火炬高新区(翔安)产业区翔星路99号

经营范围:从事光电子器件、发光二极管(简称 LED)、LED 外延片、LED 芯片 LED 背光、显示屏、照明产品和相关产品的研究、开发、制造、销售及技术咨询服务; LED 生产设备租赁;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,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;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。

股权关系: 晶元光电100%控股。

晶宇光电(厦门)是晶电集团在国内最大的LED芯片研发、生产、销售和服务为一体的高新技术中心。依托母公司晶元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的专业平台及自身实力,



晶宇光电(厦门)屡次获得"厦门市重点工业企业"、"福建省光电行业骨干企业"、"厦门市重点纳税大户"等荣誉,并作为国家半导体产业联盟、福建省光电子行业协会、厦门市光电子行业协会等协会会员单位在在同行中处于领先地位。

二、投资设立的合资公司情况

- 1、全资子公司的名称:利晶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(具体名称以工商注册为准)
- 2、公司类型:有限责任公司
- 3、法定代表人:将由董事会选举产生的董事长担任
- 4、注册资本: 30,000万元人民币,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出资比例分别为39.1%和10.9%,元丰新科技及晶宇光电(厦门)合计占比50%。
 - 5、注册地址: 江苏省无锡市梁溪区金山北工业园金山四支路9号
- 6、经营范围: Mini LED元器件生产与销售、Package on Board的生产与销售、Chip on Board的生产与销售、Chip on Glass的生产与销售,LED自发光显示模组的生产与销售、信息显示管理系统与集成电路产品的生产与销售(最终以在工商登记管理部门注册登记的经营范围为准)。
- 7、出资来源:公司将以11,730万元现金认购合资公司11,730万元注册资本,集成公司将以3,270万元现金认购合资公司3,270万元注册资本,公司及集成公司均以自筹和自有资金出资;元丰新科技及晶宇光电(厦门)将合计以15,000万元现金认购合资公司15,000万元注册资本。

8、投资项目前景分析

近年来,各显示行业国际巨头的研究及重视,点燃了显示行业从事Micro LED 显示的热情。目前来看,Micro LED未来市场集中在超小尺寸显示和高端大尺寸显示上。有研究机构认为,Micro LED的应用有可能会对LED显示产业带来又一次创新,并称其为继OLED后的下一代显示技术。然而,因为Micro LED尺寸很小,一般小于100µm,且LED衬底被剥离,因此传统LED制程不再适用于Micro LED,亟需开发诸如巨量转移技术、检测技术、修复技术等以适应Micro LED应用需求,本质上来讲,Micro LED是一种复杂的显示技术,且产业链上下游各司其职,从业者的



专业领域有着相当大的差异性,需要摒除各方主见,通力合作,共同跨越技术阻碍,也需要投入充足的资金、人力与时间。

本项目主要为建设Mini LED和Micro LED显示项目基地,共同推动Mini LED和Micro LED显示技术在研发、生产和应用领域的发展,进一步满足国内LED市场需求。该项目包含Mini LED和Micro LED在大陆的设计研发、生产、销售等整条"产业链"。

本项目主要研究Mini LED及Micro LED的巨量转移及固晶技术、封装技术、焊接材料技术,研制更小的独立封装体、COB产品、POB产品、COG产品,实现Mini LED和Micro LED显示相关产品的产业化。

从技术可行性上分析,Micro LED是新一代显示技术,比现有的OLED技术亮度更高、发光效率更好、但功耗更低,出色的特性将使得它不仅在巨幕显示拥有优势,消费电子和穿戴产品也有具备应用前景。Micro LED技术上已经突破了OLED的局限,亮度和饱和度相比之下都更高。此外,由于OLED材料是有机发光二极管,在使用寿命上天然也无法与Micro LED等无机材料相比。对显示产品寿命要求较高的应用领域,如汽车抬头灯、大型屏幕投影等Micro LED将更具备竞争力。Micro LED与OLED、LCD等技术相比,在各个功能性指标方面(PPI、功耗、亮度、薄度、显色指数、柔性面板适应度)都具备一定优势。

从市场前景来看,根据集邦咨询LED研究中心 (LED inside)2019年的研究指出,Micro LED发展性极佳,商机颇大,若以Micro LED显示技术全面取代液晶显示器的零组件推估,市场规模估计可达300亿到400亿美元。

三、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

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尚需交易对手方董事会审议通过,投资合同尚未签订。

四、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1、利亚德在LED显示方面的技术、产品和市场在LED应用产业为龙头企业,晶元 光电在LED晶粒研发、生产行业为龙头企业,双方强强联合,成立合资公司将强有力



地推进LED行业Mini LED和Micro LED这一显示新技术、新方向的发展及落地,将进一步扩大利亚德在LED行业的影响力。

2、公司与晶元光电全资子公司成立合资公司,业务内容包含Mini LED和Micro LED在大陆的设计研发、生产、销售等整条"产业链"。在梁溪区设立的项目基地建成后,将成为全球首个能够运用巨量转移技术实现最小尺寸Micro LED显示产品大规模量产的基地,能够极大推进Micro LED市场的布局和发展。

五、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

- 1、交易对手方的投资行为需要其拟于2019年12月30日的董事会审议,若审议不通过,公司本次投资将无法执行;
- 2、合资企业在在后续经营过程中可能存在文化、管理等方面的冲突,双方均需要在日常经营中不断磨合;
- 3、Mini LED和Micro LED属于新技术、新产品,成熟尚需要一段时间,存在一定的风险。

公司本次对外投资存在一定风险,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,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1、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27 日

